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60,318,724.11元。经2024年3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2023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129,35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12,935,000.00元（含税），占公司2023年度净利润的31.05%。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

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董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3月19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该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和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